九、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_淅川县恒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参加(单位名称)淅川县金河镇人民政府 的_淅川县金河镇人民政府 的_淅川县金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淅川县金河镇蒿坪村宋家湾党家庄、上郭沟组道路提升项目_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淅川县金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淅川县金河镇蒿坪村宋家湾党家 庄、上郭沟组道路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_建筑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淅川县恒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1人,营业收入为_22604.38_万元,资产总额为_4255 9.78_万元,属于_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淅川县恒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16日

备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